

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師大路 188 號
電話：(02) 2365-3493
傳真：(02) 2367-3571
聯絡人：詹秘書

受文者：如正副本收文者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8 年 8 月 19 日

發文字號：台輔字第 10802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申請表、實施辦法

主旨：本會辦理 108 年度「表揚推行輔導工作績優學校暨輔導人員」表揚活動，敬請 貴單位協助推薦推行輔導活動成效優良之學校及函轉訊息與所屬學校單位，並鼓勵其踴躍報名角逐此獎項。

說明：

- 一、為鼓勵各級學校推展學校輔導工作，結合理論與實務，全面提升學校輔導工作品質，特依據本會成立之宗旨，辦理本項表揚工作。
- 二、獲獎學校將受邀於民國 108 年 10 月 19 日（六）舉辦之「2019 年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年會暨學術研討會」中公開發獎，同時以靜態展覽方式展示成果，並函請教育主管機關單位酌予敘獎。
- 三、敬請 貴單位函轉所屬各級學校，鼓勵各校踴躍參與此次輔導績優工作之評選，於民國 108 年 9 月 8（日）前函送本會（以郵戳為憑）。隨函附上各項相關附件，亦可上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網站http://year.guidance.org.tw/measure_01.php下載。

正本：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
副本：台灣輔導與諮商學會

理事長

郭麗安